附件：

如有建议或意见，请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注明联系人、联系方式，于2025年07月28日17:00之前送至我单位，逾期不受理（如邮寄，2025年07月28日17:00之后到达本公司的邮件将不再受理。）

项目要求（采购需求）

**一、控制价为**：**贰佰壹拾伍万陆仟元整（￥2156000.00元），超出此报价，为无效响应文件。**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丰县税务局2025年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2.项目地点：县局办公区、二分局及中阳里分局、华山分局、赵庄分局、常店分局、宋楼分局、欢口分局食堂

3.采购需求：采购及配送地点：县局办公区、二分局及中阳里分局、华山分局、赵庄分局、常店分局、宋楼分局、欢口分局食堂的粮油、禽蛋、调味品、佐料、食用原材料及冷冻食品等,具体包含畜禽肉类、水产品类、冷冻食品类、熟食卤菜类、蔬菜类、蛋类、水果点心饮料类、种子类食材、豆制品类、乳制品类、粮油类、干调类等食材的采购及配送。

4.合同履行期限：一年

**三、技术要求**

(一) 食材供应要求

1.畜禽肉类、水产品类、冷冻食品类、熟食卤菜类：

1.1畜禽肉类

1.1.1生猪肉：为鲜五花肉和后肘肉，一级鲜度，执行现行国家标准或国内行业标准（有地方部门检疫章），肌肉有光泽，红色均匀，脂肪洁白，指压后凹陷立即恢复，具有鲜猪肉正常气味。

1.1.2排骨：新鲜肋排，一级鲜度，肉色鲜红自然，不滴血水，骨头断面上颜色自然带血丝，无酸腐异味，肉质柔软有弹性。

1.1.3火腿肠：正规品牌，特级，猪肉火腿肠，执行现行国家标准或国内行业标准。

1.1.4鲜牛肉、鲜羊肉：一级鲜度，执行现行国家标准或国内行业标准，肌肉有光泽，红色均匀，脂肪洁白或淡黄色，指压后凹陷立即恢复，具有鲜牛肉、鲜羊肉正常的气味。

1.1.5鸡、鸭：新鲜光禽、全净膛的肉食鸡、鸭。重量为单只净重2—3斤左右，无死、无冻，无注水、泡水现象；眼球饱满，皮肤有光泽，呈淡黄色；肉有弹性，放手后指压的凹陷立即恢复；肚中无内脏和其它异物，无味道，外表处理干净，微干或湿润。

1.2水产品类

1.2.1鲤鱼、鲢鱼、草混子、鲫鱼、鲈鱼：新鲜、活鱼（按采购人要求宰杀），眼睛光亮透明，眼珠凸出，鱼鳞光亮、整洁、紧贴鱼体，鱼体洁净、挺而不软弯度小、有弹性。

1.2.2黄花鱼：单只长度15厘米以上。鱼体色泽鲜亮，鱼肉紧实，身体无异味，鱼眼鲜亮有光泽。

1.2.3活虾：新鲜旳虾头尾完整，有一定旳弯曲度、虾身较挺。虾皮壳发亮，呈青白色。虾肉质坚实、细嫩。1公斤30—40头。

1.2.4带鱼：5厘米以上的大带鱼，带鱼冰衣符合国家规定的范围内，鱼体解冻后净含量允差按国家标准内，且带鱼感官指标要符合正常的色泽。

1.2.5 冰冻虾：应选择体型完整，外壳透明光亮，体表呈青白色或青绿色，头节与躯体紧连，肉体硬实而有韧性，须足无损，体表无污秽黏附，无异常气味旳生虾为好。

1.2.6 虾仁：冻虾仁旳外包装完整、清洁，肉质清洁、完整，呈淡青色或乳白色。

1.2.7 冻海鱼类：鳍平直紧贴鱼体，鳞片上覆有冻结旳粘液层，天然色泽鲜明而不浑浊。眼球不突出，透明反复冰冻旳鱼鳞呈暗色，解冻后，有光泽，有一层清洁透明旳粘液、鳞片完整、不易脱落，具有海水鱼或淡水鱼固有气味，眼球饱满凸出5角膜透明，腮鲜红，清晰。腹部坚实、无胀气、裂现象、肛孔白色凹陷。肉质坚实，有弹性，骨肉不分离。

1.3冷冻食品类：保质期内，检测执行国内行业标准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产品需有完整的资料，速冻食品生产和经营卫生规范等。

1.4熟食类：必须使用封闭车厢，不得敞运，车厢内必须清洁、卫生。制作材料必须保证其新鲜、卫生、符合该类食品的行业标准，成品及半成品要有足够的有效保质期。来货必须使用食品袋密封包装。 所有非供应商自己调配的调味料，包括盐、糖、酱油、醋等，必须为预包装食品。

1.5卤菜类：制作材料必须保证其新鲜、卫生、符合该类食品的行业标准，成品及半成品要有足够的有效保质期。必须使用封闭车厢，不得敞运，车厢内必须清洁、卫生。来货必须使用食品袋密封包装。生、熟食品必须使用专门的容器分开盛装，生食品不得放在熟食品上面，非食品不得放在食品上面。 所有非供应商自己调配的调味料，包括盐、糖、酱油、醋等，必须为预包装食品。

2.蔬菜类、蛋类、水果点心饮料类、种子类食材、豆制品类、乳制品类：

2.1蔬菜类：

2.1.1大白菜、包菜、菠菜、茼蒿、大葱：新鲜整洁，大小适中，成熟度适中，无烂芯烂根烂叶。

2.1.2土豆：新鲜度好，大小均匀无斑点、无霉点、无芽点。

2.1.3洋葱：色度新鲜，球茎坚实而不软，大小均匀。

2.1.4茭瓜、豆角、蒜薹：要色度新鲜，果实坚实不软，大小均匀，嫩而不老，表面光滑，无鼓包和凹陷。

2.1.5西红柿：要色度新鲜，自然成熟，果实坚实不软，大小均匀。

2.1.6黄瓜：要瓜头顶花带刺，直而不软。

2.1.7冬瓜：要黑色大个，无腐烂变质、无伤疤、表皮光滑，色度新鲜。

2.1.8长茄子：要当天采摘、色度新鲜，无空心、色泽鲜亮、表皮光滑无疤痕。

2.1.9大蒜：外表无水分、无霉点、无芽点。

2.1.10青椒：感官指标要达到色泽鲜艳，拥有各自品种典型颜色，要当天采摘、色度新鲜，无空心、色泽鲜亮、表皮光滑无疤痕、成熟度适中，个头大小一致，无烂果、无异味、无病虫害和明显机械伤。

2.1.11 笋瓜、山芋、南瓜：感官指标要达到形态、色泽一致，瓜果均匀且大小适中，拥有各自品种典型形状；无疤点，无断裂，无畸形瓜、病虫瓜、烂瓜，瓜身不带泥土，无明显机械伤。

2.1.12 白萝卜、红萝卜、胡萝卜：感官指标要达到皮细光滑色泽良好，大小均匀，肉质鲜嫩致密；新鲜无畸形、裂痕、糠心、病虫害斑和明显机械伤，不带泥沙，不带茎叶、须根；萝卜直径80-100毫米，长度不小于200毫米,胡萝卜顶端直径不小于40毫米。

2.1.13 香菜、青菜、油麦菜、芹菜：感官指标要达到肉质鲜嫩、形态好，色泽正常；颈基部削平，无枯黄叶、病叶、泥土、明显机械伤和病虫害；无烧心焦边、腐烂等现象，无抽薹（菜心除外）；结球的蔬菜应结球紧实。

2.1.14 蒜黄：蒜黄去根和老叶，无病虫害斑，无泥土，无杂质，无明显机械伤。

2.1.15 藕：感官指标要达到个头为该品种中等以上大小且大小一致，具有该品种典型形状；肉质鲜嫩，成熟度适中，无机械伤，无干瘪，无腐烂霉变。

2.1.16 莴苣：感官指标要达到个头为该品种中等以上大小且大小一致，色泽均匀，不带茎叶、须根，无泥沙，无机械伤和病虫害斑，无腐烂、干瘪；直径不小于80毫米。

2.1.17 姜：感官指标要达到个头为该品种中等以上大小且大小一致，色泽均匀，不带茎叶、须根，无泥沙，无机械伤和病虫害斑，无腐烂、干瘪；外皮不能变绿，直径不小于80毫米，生姜为干姜或鲜姜；

2.1.18 香菇、蘑菇：感官指标要达到菇形正常、规整、饱满，具有该品种典型形状和色泽，大小均匀一致，拥有正常食用菌特有的香味。

2.1.19 豆芽：感官指标要达到具有该类产品典型的形状和色泽，拥有豆制品的特有色、香、味；无异味、无异嗅、无霉烂变质、无杂质；无黑根现象；产品达到农业部无公害食品标准，农药残留和微生物指标要符合国家标准。芽长：绿豆芽不少于2mm，黄豆芽不少于3mm。

2.1.20 西兰花：表面蓓蕾平展，无开花、发黄现象，无异味臭味。

2.1.21木耳：朵片完整，耳片厚度1毫米以上；杂质不超过0.3%。耳面黑褐色，有光亮感；没有拳耳、流耳、流失耳、虫蛀耳、霉烂耳。

2.2蛋类

2.2.1鸡蛋：鲜鸡蛋，执行现行国家标准或国内行业标准，蛋壳清洁完整，灯光透视时整个蛋呈微红色，蛋黄不见或略见阴影。打开后蛋黄凸起完整并带有韧性，蛋白澄清透明，稀稠分明。

2.2.2咸鸭蛋：蛋壳清洁完整，味道纯正，无异味。

2.3水果、点心、饮料类、乳制品类

2.3.1苹果：整体匀称，表皮光滑，无虫眼；单个在150-300克。

2.3.2香蕉：皮色鲜黄光亮，两端带青；两指轻捏果身，富有弹性；肉口柔软糯滑，甜香俱全。

2.3.3桔子：整体匀称，表皮光滑，无虫眼；单个在100-200克。

2.3.4梨：整体匀称，表皮光滑，无虫眼；单个在150-300克。

2.3.5 点心类：要求正规品牌，不库存，当天需求当天采购。应具有各自的正常色泽、气味和滋味，不得有酸败、发霉等杂味，食品内外不得有生虫、霉变及其他外来污染物。

2.3.6 饮料类：产品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或国内行业标准，必须提供正规品牌，品牌和种类须征得采购人认可。

2.3.7 乳制品类：选取优质品牌，包装完好，日期新鲜，酸奶必须符合国家标准，送达时不超过有效期的20%；鲜奶类（巴氏奶）必须符合国家标准，鲜奶配送日期保证在上市当天。

2.4 种子食材类：

2.4.1：豆类：黄豆、青豆、蚕豆、芸豆、豌豆、黑豆、红小豆、绿豆，等级一级，颗粒饱满，色泽正常，无虫蛀、无霉变、无杂质，不完善粒含量≤1%。

2.4.2 薯类：个大形正，大小整齐，表面无伤，体硬不软、饱满。无腐烂、无破皮、坑眼少、无畸形、无较多泥土、无发软。

2.5豆制品类：

2.5.1 豆腐、豆腐皮等豆制品必须新鲜有弹性、带有豆香味；无粘手、发酸变质。

3.粮油类、干调类：

3.1粮油类

3.1.1 大米：食堂配送的大米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或国内行业标准，并具有食品质量安全认证，正规品牌东北大米，颗粒均匀饱满、表面光洁、有光泽、色泽正常白粒少、有天然清香。

3.1.2面粉：正规品牌，色泽呈白色或微黄色、无杂质、无异味。玉米面、杂粮面闻起来有面香而无其它异味，色泽自然，不沾手，无虫蛀、无霉变、无杂质。

3.1.3.食用油：食用油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或国内行业标准，并具有食品质量安全认证，正规品牌非转基因油类，油品清亮、无杂质、无沉淀物、常温不凝固。

3.1.4小麦粒、大麦、玉米、薏米面，黑米、小米、高梁、藏麦：感官指标要达到手感硬实，表面有光泽，无病虫害，无机械损伤，无腐烂，无异味，无杂质，黄曲霉毒素低于国家限量指标要求。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标准要求，达到农业部无公害食品标准，农药残留和微生物指标要符合国家标准。

3.1.5红枣、粟子、核桃、花生：感官指标要达到手感硬实，表面有光泽，无病虫害，无机械损伤，无腐烂，无异味，无杂质，黄曲霉毒素低于国家限量指标要求。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标准要求，达到农业部无公害食品标准，农药残留和微生物指标要符合国家标准。

3.2干调类

3.2.1酱油：正规品牌，瓶装600mL-1.2L，要求颜色为红褐色或棕褐色，鲜艳，有光泽，体态澄清，浓度适当，无沉淀物，香气丰富纯正。

3.2.2老抽：正规品牌，塑料桶装1.2L—2L，颜色呈焦糖色，很深，呈棕褐色，有光泽；味感鲜美微甜。

3.2.3醋：正规品牌，瓶装600mL-1.2L，要求陈醋，颜色为琥珀色或红棕色，有光泽，体态澄清，浓度适中，无悬浮物或沉淀。

3.2.4食用淀粉：地瓜淀粉，袋装300—400克,淀粉色泽洁白，有一定光泽；应有地瓜固有的气味；干燥，手攥不应成团，有较好的分散性。

3.2.5味精：正规品牌，袋装400克—500克，要求颗粒形状一致，色洁白、有光泽，颗粒间呈散料状态。

3.2.6料酒：正规品牌，瓶装600mL-1.2L。

3.2.7白糖：白砂糖，等级一级，无受潮溶化、无异味、洁白有光泽，颗粒均匀，干燥，手攥不应成团，有较好的分散性，必须具有食品质量认证。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标准要求。

（二）食材质量要求

1.食材质量保证措施要求

1.1投标人提供的货品及服务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餐饮业食品卫生管理办法》、《餐饮业和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卫生规范》等国家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及地方政府和采购人有关规定。食品符合国家食品卫生安全标准,蔬菜类、畜禽肉类和水产类等食品能够提供相应的质量检疫报告。

1.2蔬菜类质量要求：当日供应蔬菜为当日采摘的新鲜蔬菜。蔬菜类材料采购必须从正规市场购入并符合国家有关食品安全方面的规定，蔬菜须提供农药残留合格证。

1.3肉禽类质量要求：投标人应为具有屠宰资质的企业或与定点屠宰企业长期合作的单位或定点屠宰企业在徐州的一级代理商。供应的肉禽产品要求具有防疫部门检验印章。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内容的相关承诺。

2.食材质量保障能力要求

2.1要求投标人具有食品安全检测设备或农药残留快速检测设备等相关设备，其他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标准》。

2.2要求投标人具有蔬菜生产基地(投标人自有、租赁或合作均可)，其他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标准》。

（三）食材配送要求

1.配送时，采购人如要求对菜品深加工，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要求安排持有有效期内的健康证明的工人进入单位食堂进行深加工，无二次要求的按采购人要求在市场加工完毕，再配送采购人指定区域。

2.配送地点：

县局办公区：中阳大道北、丰邑路东交汇处

二分局与中阳里分局：支农路100号

华山分局：华山镇前进路北侧、学苑路东侧

赵庄分局：赵庄镇丰单路南

常店分局：观澜郡小区南门对过二楼

宋楼分局：宋楼镇丰黄路东、美源木业南

欢口分局：欢口镇中山路与凤凰路交叉口西220米

（四）配合及服从采购人管理要求

1.中标人须配合采购人食品安全检测人员对所送物品按国家有关标准进行检测，若所供货品不符合卫生规定或其他质量问题的，采购人有权拒收，中标人应立即无条件予以退货、更换。

2.提供采购人拒收后食材更换方案。

（五）处理突发食品安全事件要求

因采购人工作内容特殊性，投标人要根据采购人在工作过程中发生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做好处置工作。

（六）验收标准（验收要求、验收标准和程序）

1.验收必须由采购人和中标人相关人员等共同验收，签字确认，验收时提供供货清单，质量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及采购人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蔬菜类要求：新鲜、无腐叶、无农药残留。

鲜肉、蛋、家禽及鱼类要求：安全、新鲜、无异味、无瘦肉精、无抗生素、无注水。

鱼类要求：鱼眼睛清亮，角膜透明，鳞片上覆有冻结的透明黏液层，皮肤天然色泽明显。

中标人负责货品装卸送至采购人仓库并协助摆放。

2.验收检查：采购人如发现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货品，中标人应无条件收回所供应的货物品并给予采购人书面答复说明原因，并在2小时内更换好所需货品，由此造成的损失和影响由中标人负责。第一次验收不合格，采购人发出书面警告，第二次则按￥3000.00 元扣除违约金，第三次采购人有权解除供货合同。

关于留样与抽查送检：采购人将对每批次配送的货品进行留样保存，并每月随机抽样送检一次，送检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如有食品卫生安全监督部门或相关部门对货品进行检查，中标人须全力配合，不得找任何借口推脱。

3.严格按照采购人要求按时供送，紧急情况下，采购人电话通知，90分钟内送达。合同期内，联系电话要保持24小时畅通。

4.其他要求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中“五、质量标准和检验”。